

幸福的家庭，不求三觀相合，但求不爭對錯

知乎上有人問：幸福的家庭是什麼樣的？最高贊回答是：幸福的家庭都不爭對錯。很多人喜歡把家庭矛盾歸咎於“三觀不合”。可是，哪有那么多的三觀相合？更多的時候，只是不分對錯。

馬東主持節目時曾提及他的母親，他說，76歲的老母親，最喜歡做的一件事就是關燈，屋里燈亮着，只要沒人在，她就第一時間關掉。馬東一開始還告訴母親，一開一關會影響燈的使用壽命，一直亮着也費不了多少電。但在發現母親每次說“好”，緊接着又關上之後，馬東再也不和母親計較這樣的小事。馬東說，節約用電已成為母親的思維定勢，就算你告訴她不用隨時關燈的道理，她也改變不了自己過去積累下來的行爲。想想我們的父母親不也正和馬東的父母親一樣：你可能一遍一遍地告訴他們，隔夜的剩菜不要再吃，可他們應聲之後，接着把剩菜放入冰箱；你可能一遍一遍和她們強調，不要再給孩子買零食，可她們答應之後，轉身會帶孫子去超市……但很多人沒有像馬東那樣，做到不和父母爭對錯，而是冠以“三觀不合”，嫌棄他們墨

守成規，甚至爲了自認爲“正確”的小事和父母爭的面紅耳赤。傷害了父母的同時，更是讓彼此有了隔閡。子女應該明白，天下沒有不是的父母，即使他們的一些行爲在你眼里，是不合時宜的，是有失體面的，但想想他們所處的生活環境，想想他們固有的生活習慣，這些小事就不再是事。

二
楊絳在《我們仨》里說過這樣的小事：“我和鍾書在出國的輪船上曾吵過一架，原因只爲一個法文的讀音。我說他的口音帶鄉音，他不服，說了許多傷感情的話。我也盡力傷他。然後我請同船一位能說英語的法國人公斷。她說我對，他錯。我雖然贏了，卻覺得無趣，很不開心。”夫妻相處總會有分歧，一定要爭個對錯，殊不知，贏得了結果，卻輸了感情，自己也落個不愉快。遺憾的是，很多人不懂這個道理，對一些小事上綱上線：你想去學瑜伽班，Ta非說買個墊子回家練；你要去外面吃飯，Ta非說外面都是地溝油；

你說大海很漂亮，Ta非說大海淹死過很多人…這樣的事情，誰對誰錯？其實都沒有錯，不過是看法不同，小事而已。和伴侶爲了雞毛蒜皮的小事爭論不休不歡而散之後，總有人問起：好的婚姻，到底是什么樣的？有人可能會回答是三觀相合。好的婚姻三觀固然重要，但比三觀相合更重要的，是不爭對錯。三
《好媽媽不吼不叫教育男孩》中有一細節讓我影響深刻：有一個小女孩，在和媽媽散步的路上，看見被人丟棄長着綠毛的胡蘿蔔，喊道：“媽媽，快看，胡蘿蔔帶綠帽子了。”女孩的話，引起了衆人的注意，媽媽覺得特別不好意思，兇巴巴地對女孩說：“什麼綠帽子，下次不允許這樣說了！”女孩一臉迷惑，不知道媽媽爲啥突然變臉，嚇得也不敢再說話。把長毛的胡蘿蔔看成“胡蘿蔔帶綠帽子”，多么奇思妙想的創意，卻遭媽媽一頓批。其實，孩子只是將自己熟知的東西聯繫在一起，並沒有好壞對錯之分。但大人總是以成人的思維去評判孩子的

說法是錯誤的，不僅會折斷孩子發揮想象的翅膀，更會阻斷孩子表達自己的慾望。知乎上一位網友講了一個故事：一個三年級的小女生說自己怕鬼，嚇得晚上都不敢睡覺。媽媽再三和她強調，世界上不可能有鬼，讓她別瞎想了。孩子只好向爸爸傾訴。於是爸爸問她，鬼長什麼樣？孩子回答，是黑色的，一回頭他就不見了。爸爸陪孩子聊了很多，才得知，孩子在路上經常看到鬼。接下來，每天放學爸爸都悄悄跟着孩子，想看看孩子眼里的鬼到底什麼樣。結果發現，有一個中年男子尾隨自己家孩子。爸爸立馬報了警，媽媽得知後，後怕不已，慶幸爸爸聽了孩子的“胡話”，讓孩子安然無恙。很多時候，家長總是強調我是大人，小孩子你就得聽我的，我知道的比你多，我當然是對的。卻不知，孩子的世界和成人世界不同。孩子的世界充滿想象力，大人的認知不一定適合孩子的童真。雪化了是什麼？比起標準答案“雪化了是水”，孩子回答“雪化了是春天”，難道有錯么？



有趣的人不苟且

生活中，要是聽說某某是個有趣的人，讓人不免心馳神往，想要結識一番。有趣，和枯燥、乏味相對，是一個人身上閃閃發光的品質，是平淡生活里的“調味劑”。說一個人有趣，是很高的評價。正所謂，好看的皮囊千篇一律，有趣的靈魂萬里挑一。那么，何爲有趣？明人袁宏道說：世人所難得者唯趣。趣如山上之色、水中之味、花中之光、女中之態，雖善說者不能下一語，唯會心者知之。對“什麼是趣”，古今中外，尚無定論，只能見仁見智。在文人墨客筆下，有人人趣，物有物趣，自然景物有天趣。趣者，存乎一心，大凡讓人心生快意、心曠神怡的，都莫不有趣。**有趣的人，對生活抱有大愛**有時，即便身處逆境，他們也能過得興緻

盎然；即便眼前滿是苟且，他們也總能找到詩和遠方。蘇軾就是個十足有趣的人。被貶官後，他沒有愁腸百結，而是發現了生活的真和趣。在黃州，他把“價錢如泥土”“貴者不肯吃，貧者不解煮”的豬肉，做成了色、香、味俱全的“東坡肉”，並撰文《豬肉頌》，講述燒制心得。除了“東坡肉”，還有“東坡肘子”“東坡魚”“東坡餅”，都轟動一時，流傳甚廣。生活拮据，蘇軾闢地耕種，以此爲樂，寫出《東坡八首》《雨後行菜園》等詩，怡然自得之情，躍然紙上。

有趣的人，有着強烈的好奇心因爲萬般好奇，凡事都想探個究竟、弄個明白，自然就能找到常人一般難以發現的趣和樂。清人沈復在《浮生六記》中寫道：“余憶童稚時，能張目對日，明察秋毫。見藐小微物，必細察其紋理，故時有物外之趣。”他筆下的文字也是妙趣橫生，比如，“一日，見二蟲斗草間，觀之正濃，忽有龐然大物拔山倒樹而來，蓋一癩蝦蟆也，舌一吐而二蟲盡爲所吞。餘年幼，方出神，不覺呀然驚恐。神定，捉蝦蟆，鞭數十，驅之別院。”如此趣味盎然的文字，若非有趣之人，肯定抓耳撓腮、冥思苦想也寫不出來。

有趣的人，深藏大智慧要從平淡的日子中咂摸出趣味，離不開對生活的敏銳洞察，對人情世故的深刻洞悉，對知識閱歷的深厚積澱。魯迅先生是百年來中國第一好玩的人。在那個風雨如晦的年代，魯迅嬉笑怒罵，皆成文章，針砭時弊，入木三分。而魯迅本人，卻幽默、有趣得很。一次，友人給魯迅捎來一些柿霜糖，“吃起來又涼又細膩”。聽說有藥用效果，他本想留着以後吃。誰料，“夜間，又將藏着的柿霜糖吃了一大半，因爲我忽而又以爲嘴角上生瘡的時候究竟不很多，還不如現在趁新鮮吃一點。不料一吃，又吃了一大半。”讀到此處，讓人忍俊不禁，掩卷而笑。

有趣的人，不僅自己收穫快樂，也是別人的“開心果”而人一旦無趣，就不免面目可憎，讓人避之不及。現在，成長於互聯網時代的年輕人，平日以“斗圖”爲樂，從各類小遊戲、小程序中尋求快意，而一旦合上電腦、鎖住手機，往往雙眼發脹，大腦茫然，趣味盡失。這樣的趣，終非真趣。不妨學學前人，多發現、挖掘生活的趣味，多吸收、汲取方方面面的知識，讓自己有趣，讓生活有味。梁啓超說：“我是個主張趣味主義的人。我以爲凡人必須常常生活于趣味之中，生活才有價值；若哭喪着臉挨過幾十年，那么，生活便成沙漠，要他何用。”所以，不如行動起來，從明天起，做一個有趣的人。

問題的關鍵（外一篇）在一次公開討論中，弟子們提出的所有問題都是圍繞生命和來生這個主題展開的。師父在一旁只是微笑着，沒做任何回答。弟子們想知道師父爲何對此問題避而不談。師父說：“你們有沒有注意到，正是那些不知道人生意義的人才渴望來世或得到永生。”“但是人在死後是否有來生呢？”一位弟子追問道。“人在死之前是否真正地生活過？這才是問題的關鍵！”師父意味深長地說。**禪爭**六祖慧能本一字不識，卻作了一首禪偈杰作，令五祖弘忍大爲賞識，決心將衣鉢傳給他。五祖怕慧能遭人忌害，只好偷偷把衣鉢給他，並叮囑：“衣爲爭端，止汝不傳。”慧能南下創立法門，是爲禪宗六祖。六祖圓寂，不傳衣鉢，禪門沒有七祖。而慧能的師兄神秀，在武則天時借政治佑護成爲“兩京法主，三帝門師”，被門人稱爲七祖，拋開慧能，改弘忍爲六祖。後來慧能的弟子神會，和神秀公開爭法統，引得後世胡適博士大作考證。四大皆不空，淨土也難靜。所以，生爲文人，能修成陶淵明那樣，也是福氣。

一這是一個在 Facebook 上 3 天就有過億人點贊的一分鐘視頻。視頻講述了這樣的故事：下課鈴響了，小朋友們欣喜若狂拿出飯盒，準備美美飽餐一頓時，一名小男孩臉上卻寫滿了憂愁。他很清楚，他的飯盒里空無一物。尷尬難過的他舉起手，假裝要去上廁所。他走出教室，慢慢穿過安靜的走廊，來到飲水機旁，大口大口地喝水，喝完又在窗邊站了一會。想着同學們差不多吃完，小男孩回到教室，準備收起空飯盒。可當他拿起便當盒那一刻，發覺異樣的他打開飯盒，驚喜地發現里面裝滿了食物。他疑惑地環顧四周，同學們都裝作什麼也沒有發生，也沒有人特意過來跟他解釋什麼。貧窮的小男孩爲了掩人耳目，每天帶着空飯盒，看在眼里的小朋友們看破不說破。在小男孩走後，偷偷地往他飯盒里塞滿了食物，給了他最有尊嚴的援助……視頻的結尾，愁眉苦臉的小男孩終於露出了笑臉。表達善意，需要善良，更需要方法。

二在書上看過這樣一個故事。二戰時期，兵荒馬亂，逃難的人，經常吃不飽飯。一位德國老太太，發現柵欄外有位穿着講究、手提皮箱的男人在徘徊。老太太知道，男子是餓了，又不好意思進來討吃。這里方圓幾十里，人煙稀少，能找到吃飯的地，實屬不易。老太太便主動過去對男子說：“先生，您是否願意幫我把柵欄里的這堆木頭，扛到那邊角落里去，我老了，扛不動了。”

男人連聲答應：“好，好！”於是他脫去外套，把木頭從這頭搬到另一頭，並碼放整齊。男人很賣勁兒，不一會兒就滿頭大汗，好心的老太太乘機邀請男子吃晚飯，男子愉悅地答應，開心吃完晚飯，繼續上路。老太太的那堆木頭，無數次被人從院子的這頭運往那頭，而每動一次，老太太就邀請一位客人共進晚餐。

世上最高級的善良，是一種尊重老太太靠這些木頭，巧妙地表達了善意，將善意給予得恰到好处，暗地里溫暖了每個需要幫助的人。當善意披上“外衣”，不動聲色，才爲真善。三泰戈爾說，不要從你自己的口袋里直接取出勛章給你的朋友，這是侮辱他的。善意可以給予他人心靈溫暖，但如果不顧對方的感受，直截了當地表露善意，就會變成一種傷害。《禮記·檀弓》里記錄了這樣的故事。春秋戰國時，有一年，齊國發生了饑荒，吃不上飯，很多人被餓死。土豪黔敖爲了博得好名聲，並在路上擺上了很多食物，等着餓着的人來吃。怕別人不知道這里有食物，還大聲吆喝：“這里有食物，大家趕緊來吃吧！”他很驚訝，爲什麼一個人也沒有來，好不容易看見一個餓漢經過，還遮遮掩掩，用袖子

遮住自己的臉。黔敖用高高在上的語氣和那個餓漢說：“喂，過來吃吧！”原本以爲餓漢要感謝他的好意，但沒想餓漢假裝沒聽見，理也沒有理他。黔敖又接着了一句：“還在磨蹭什麼，趕緊來吃，不吃要餓死了！”餓漢放下袖子，瞪了他一眼說：“我就是因

新浪網友沉思在博客上說了一件自己的事。他上小學時，一家四口只能擠在 14.5 平方米的小房子里，生活不方便不說，最讓他頭痛的是——沒辦法洗澡。夏天都好過，去河里洗洗就好，最怕冬天，沒有錢去澡堂，家里也實在沒有地方，讓他洗個不感冒的澡。

在他印象中，常常一個冬天不洗澡，他描述自己臟的程度：“脖子和耳根，被一層泥垢糊着，而每年開春，膝蓋和肘，就像戴了個黑色的護腕一樣……”這種情況在他四年級換了班主任之後，發生了改觀。新來的班主任，隔三差五請他和另外一名同學，去家里幫忙做煤球。做完煤球，就會弄得渾身都黑乎乎的，老師會讓他們洗乾淨再回家。想着每次都能去老師家洗個痛快澡，他很樂意幫助老師，老師也很樂意請求他的幫忙。時隔多年，一次校友聚會上，功成名就的他，把這件事當作一件趣事和大家一起分享。同在聚會上的老師女兒散會後，給他發了一條短信：“你以爲讓你去幹活的，其實，我爸爸讓你去洗澡的……”盯着屏幕上的這一行字，他感動得差點哭出來，老師小心翼翼地守護着自己的尊嚴，多年來，自己卻全然不知。？明末清初理學家朱柏廬說：“惡，恐人知，便是大惡；善，欲人知，不是真善。”愛因斯坦說：“對於我來說，生命的意義在于設身處地替人着想。”善良不僅僅是施予，更是尊重。我們心懷善意的時候，推己及人而不是強加於人，才是善良的最高境界。願這個世界充滿善意。願每個個體的尊嚴，都能得到世界的呵護。



爲不吃這些，才被餓成這樣的！”？這便是不吃“嗟來之食”的典故。就算飢餓難耐，窮困潦倒，他人仍有保持人格尊嚴的權利和骨氣。《罪惡王冠》有言，在自稱善意之時，即存惡意。最溫柔的善意，從來不是赤裸裸的同情。四前天跟同學琳兒吃飯，她告訴我一件極爲難堪的事。幾個月前，琳兒離婚後，帶着 5 歲的女兒回到了娘家。七大姑八大姨輪番看望她，今天送點舊衣服，明天送點吃的。這些琳兒已經受不了了。更讓她受不了的，是各種巴拉巴拉：“一個人帶着孩子怎麼過啊？”“趁年輕找個好人嫁了吧！”“復婚，復婚，復婚……”塞繆爾·約翰遜說，通往地獄之路，通常由善意鋪就。